

证券代码：839880

证券简称：滨兴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兴科技”或“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就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的内容**“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滨兴科技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355,187.77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32,775.16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滨兴科技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239,032.18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滨兴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

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公司为保证经营稳定，进一步提高自身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1. 确保公司重要岗位员工不发生流失，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 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体系，提早进行资金储备，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开展；
3. 公司将不断调整优化业务结构，创新发展，推出差异化竞争策略，增加营业收入；
4. 持续投入研发，提升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进行研究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